

证券代码：600483

证券简称：福能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51

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获
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12月11日，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福建省国资委”）下发的《关于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》（闽国资运营[2017]240号）。

福建省国资委批复，原则同意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，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可转换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债券，募集资金不超过283,000万元（含283,000万元），面值发行，每张可转债面值为100元，期限自发行之日起六年。发行债券的具体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方案为准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须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。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2 日